

注册监理工程师考试：承担违约责任的条件和原则
监理工程师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B3_A8_E5_86_8C_E7_9B_91_E7_c59_645619.htm "by2">

承担违约责任的条件和原则

1. 承担违约责任的条件

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的条件，是指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应当具备的要件。按照《合同法》规定，承担违约责任的条件采用严格责任原则，只要当事人有违约行为，即当事人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条件，就应当承担违约责任。严格责任原则还包括，当事人一方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时，应当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。承担违约责任后，与第三人之间的纠纷再按照法律或当事人与第三人之间的约定解决。如施工过程中，承包人因发包人委托设计单位提供的图纸错误而导致损失后，发包人应首先给承包人以相应损失的补偿，然后再依据设计合同追究设计承包人的违约责任。

2. 承担违约责任的原则

《合同法》规定的承担违约责任是以补偿性为原则的。补偿性是指违约责任旨在弥补或者弥补因违约行为造成的损失。对于财产损失的赔偿范围，《合同法》规定，赔偿损失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行为所造成的损失，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。但是，违约责任在有些情况下也具有惩罚性。如：合同约定了违约金，违约行为为没有造成损失或者损失小于约定的违约金。约定了定金，违约行为没有造成损失或者损失小于约定的定金等。

百考试题网校2010年注册监理工程师考前网上辅导招生简章 编辑推荐：担违约责任的方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